

证券代码：601919

证券简称：中远海控

公告编号：2025-042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 2025 年中期利润分派方案：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56 元（含税）。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计划以 2025 年 10 月 23 日为 A 股股权登记日，2025 年 10 月 24 日为现金红利发放日，实施公司 2025 年中期利润分派方案，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根据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远海控”或“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公司 2025 年上半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人民币 175.36 亿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约人民币 210.20 亿元。经董事会审议一致通过，公司 2025 年中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具体为：

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56 元（含税）。按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15,489,754,739 股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约人民币 86.74 亿元（含税）。2025 年上半年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 A 股股份支付的总金额约人民币 14.43 亿元（该等股份均已注销），现金分红和 A 股回购金额合计约人民币 101.17 亿元，占公司 2025 年上半年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7.69%¹。如 2025 年 7 月 1 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

¹ 2025 年上半年，除回购 A 股股份外，公司还回购了 237,307,000 股 H 股股份（该等 H 股股份均已注销），回购金额折算人民币约为 27.47 亿元。

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总股数为基准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实施计划

（一）公司股东大会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年5月28日，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会决定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具体方案的议案。详见2025年5月29日发布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根据前述相关授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公司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公司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远海控《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三）实施计划

计划以2025年10月23日为A股股权登记日，2025年10月24日为现金红利发放日，向A股股东分派公司2025年中期利润，确定的日期将在A股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向公司H股股东分派2025年中期利润相关事项，请查阅本公司通过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http://www.hkex.com.hk>)发布的相关H股公告。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经营业绩、财务资金状况、资本性开支等因素，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实施安排以公司后续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